证券代码：002532　　证券简称：天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5-023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5年5月9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9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5月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9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提供网络投票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4月30日

7、出席对象：

（1）于2025年4月30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2389弄3号普洛斯大厦9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名称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2、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3、上述议案5、6、7、8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相关信息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还须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和本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股东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登记：异地股东参会，应填写参会回执（格式见附件3），传真至公司证券部。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2、登记时间：2024年5月8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0-16:00。

3、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2389弄3号普洛斯大厦9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建良　李晓海

联系电话：021-58773690-8013

传真：021-68862900

电子邮箱：002532@tslyjt.com

（三）参会费用情况

现场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六、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3、参会回执。

特此公告。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532"，投票简称为"天铝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表一提案X，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A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A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A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监事

（如表一提案X，采用差额选举，应选人数为B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B

股东可以在B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B位。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5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5月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作为股东代理人，代理本人（本公司）出席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按照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及签署相关决议文件，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意愿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有效期限：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代理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日期：

附件3：

参会回执

截至2025年4月30日，本人（本公司）持有"天山铝业"（代码：002532）股票（　　）股，拟参加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5月9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签字或盖章）：

日期：

证券代码：002532　　证券简称：天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5-019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776号），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不超过1,166,557,991股。根据发行结果，天山铝业向29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763,358,778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6.5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99,999,995.90元。上述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费用人民币40,000,000.00元后，本公司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4,959,999,995.90元，募集资金总额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等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40,481,132.08元（不含税）后，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4,959,518,863.82元。截至2020年12月3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划转至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众环验字（2020）110014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和当前余额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备注
2020年12月3日募集资金总额	4,999,999,995.90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237,017,551.56	
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59,392,825.95	
2020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50,730,151.31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	1,500,000,000.00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支付的发行费用	39,481,132.08	
2021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296,176,507.87	未考虑当年度利息收入扣银行手续费净额17,904,732.84元及当年度支付的1,800,000.00元发行费用
2022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377,651,017.17	未考虑当年度利息收入扣银行手续费净额5,594,689.90元
2023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698,240,786.21	未考虑当年度利息收入扣银行手续费净额4,580,437.82元
2024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47,401,403.18	未考虑当年度利息收入扣银行手续费净额879,754.72元
累计利息收入扣银行手续费后净额	-32,056,272.21	
截至2024年9月4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762,982,444.34	
减：节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762,982,470.29	2024年9月4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剩余募集资金约76,298.24万元（转出当日专户余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加：尚未完成置换的预先投入自筹资金	25.95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账户余额	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变更、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程序、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

2020年12月4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天山铝业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孙公司新疆天展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和靖西天桂铝业有限公司分别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百色靖西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等银行开设8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各开户银行分别签署了监管协议。2023年3月1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2023年3月27日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于全资子公司江阴新仁铝箔科技有限公司实施的"年产20万吨电池铝箔项目"，江阴新仁铝箔科技有限公司根据项目实施需要增设募集资金专户，并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各银行签署了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制定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的附件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和监管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号	截止日余额（元）	账户状态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8113701013200139790	0.00	已注销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天山铝业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512010100101020 546	0.00	已注销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天山铝业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632523629	0.00	已注销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天山铝业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8113701012500139791	0.00	已注销
靖西天桂铝业有限公司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百色靖西支行	6600000071344000031	0.00	已注销
靖西天桂铝业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乌鲁木齐分行	50802188000283248	0.00	已注销
靖西天桂铝业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8113701012900139793	0.00	已注销
新疆天展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512010100101020664	0.00	已注销
江阴新仁铝箔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8113701013000191628	0.00	已注销
江阴新仁铝箔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江阴璜塘支行	10641000104002 1902	0.00	已注销
合 计			0.00	

注：2021年7月8日，中国民生银行乌鲁木齐分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632523629、中国光大银行乌鲁木齐分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50802188000283248中所存放的募集资金余额为0；2023年5月5日，兴业银行乌鲁木齐分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512010100101020664中所存放的募集资金余额为0；2024年9月20日，中信银行乌鲁木齐分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8113701013200139790中所存放的募集资金余额为0；公司已依法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乌鲁木齐分行、中国光大银行乌鲁木齐分行、兴业银行乌鲁木齐分行、中信银行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的监管协议就此终止。

2024年9月5日，桂林银行百色靖西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6600000071344000031中所存放的募集资金余额为0；2024年9月20日，中信银行乌鲁木齐分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8113701012900139793中所存放的募集资金余额为0；公司已依法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销户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靖西天桂铝业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桂林银行百色靖西支行、中信银行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的监管协议就此终止。

2024年9月19日，兴业银行百色靖西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512010100101020546中所存放的募集资金余额为0；2024年9月20日，中信银行乌鲁木齐分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8113701012500139791中所存放的募集资金余额为0；公司已依法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销户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天山铝业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兴业银行乌鲁木齐分行、中信银行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的监管协议就此终止。

2024年9月23日，中信银行乌鲁木齐分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8113701013000191628中所存放的募集资金余额为0；2024年11月19日，中国农业银行江阴璜塘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10641000104002 1902中所存放的募集资金余额为0；公司已依法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销户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江阴新仁铝箔科技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中信银行乌鲁木齐分行、中国农业银行江阴璜塘支行签订的监管协议就此终止。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23年3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3年3月27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由全资子公司新疆天展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实施的"新疆天展新材超高纯铝一期及研发中心项目"剩余募集资金43,739.22万元变更使用用途，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于全资子公司江阴新仁铝箔科技有限公司实施的"年产20万吨电池铝箔项目"，并根据项目实施需要以江阴新仁铝箔科技有限公司的名义增设募集资金专户，并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各银行签订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12月24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对先期投入的159,502,825.95元自筹资金进行了置换。该事项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2月24日出具的《关于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20）110234号）鉴证。截至2024年12月31日，预先投入尚未置换的25.95元募集资金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年8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在保证募投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4年12月31日，根据此决议使用8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80,000.00万元。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8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4年9月4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广西靖西天桂氧化铝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含现金管理收益、利息收入、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等）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努力提高经营业绩，为公司和全体股东创造更大的效益。剩余募集资金约76,298.24万元（转出当日专户余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授权管理层办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划转及账户注销等相关事宜。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实施主体、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3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3年3月27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由全资子公司新疆天展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实施的"新疆天展新材超高纯铝一期及研发中心项目"剩余募集资金43,739.22万元变更使用用途，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于全资子公司江阴新仁铝箔科技有限公司实施的"年产20万吨电池铝箔项目"，并根据项目实施需要以江阴新仁铝箔科技有限公司的名义增设募集资金专户，并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各银行签订监管协议。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7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00,000.00			5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652.1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423,701.7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3,739.2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8.82%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1）=(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承诺投资项目									
1、广西靖西天桂氧化铝项目	是	300,000.00	300,000.00	14,614.11	223,701.76	74.57	2024年8月19日	178,343.02	是
2、新疆天展新材超高纯铝一期及研发中心项目	是	50,000.00	6,260.78		6,260.78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3、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	否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4、年产20万吨电池铝箔项目	否		43,739.22	38.06	43,739.22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500,000.00	500,000.00	14,652.17	423,701.76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12月24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对先期投入的159,502,825.95元自筹资金进行了置换。该事项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2月24日出具的《关于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20）110234号）鉴证。截至2024年12月31日，预先投入尚未置换的25.95元募集资金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年8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在保证募投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4年12月31日，根据此决议使用8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80,000.00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结转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的金额及原因		2024年8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4年9月4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广西靖西天桂氧化铝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含现金管理收益、利息收入、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等）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努力提高经营业绩，为公司和全体股东创造更大的效益。剩余募集资金约76,298.24万元（转出当日专户余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授权管理层办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划转及账户注销等相关事宜。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实施主体、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1）(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20万吨电池铝箔项目	新疆天展新材超高纯铝一期及研发中心项目	43,739.22	38.06	43,739.22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43,739.22	38.06	43,739.22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2023年3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3年3月27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由全资子公司新疆天展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实施的"新疆天展新材超高纯铝一期及研发中心项目"剩余募集资金43,739.22万元变更使用用途，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于全资子公司江阴新仁铝箔科技有限公司实施的"年产20万吨电池铝箔项目"，并根据项目实施需要以江阴新仁铝箔科技有限公司的名义增设募集资金专户，并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各银行签订监管协议。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532　　证券简称：天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5-018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4,613,582,115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922,716,423元（含税）。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1,845,432,846元，占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41.42%。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天山铝业	股票代码	00253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建良	李晓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2389弄3号普洛斯大厦9层	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2389弄3号普洛斯大厦9层	
传真	021-68862900	021-68862900	
电话	021-58773690	021-58773690	
电子信箱	002532@tslyjt.com	002532@tslyjt.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产品和用途

公司专注铝行业三十年，不断优化产业布局，在资源和能源富集的区域兴建产业基地，形成了从铝土矿、氧化铝到电解铝、高纯铝、铝箔研发制造的上下游一体化，并配套自备电厂和预焙阳极的完整铝产业链布局，具备较强的成本竞争优势和一体化竞争优势。随着广西本地的铝土矿及海外铝土矿项目逐步进入开发和开采，江阴电池铝箔项目投产并逐步产能爬坡，公司产业链优势得以加强和完善，将实现从上游矿产资源到金属铝锭到终端铝深加工产品的完整产业链，成为行业内垂直一体化水平及产能匹配度最高的企业之一。公司成本优势进一步巩固，抵御市场价格波动风险的能力进一步提高。

1、公司在具备资源能源优势的区域布局生产基地，具有稳定的低成本优势和可持续发展的良好前景

（1）电解铝生产基地

位于国家级石河子经济技术开发区，天铝有限拥有140万吨电解铝产能指标，目前已建成120万吨电解铝产能，实际年产量约116万吨左右，尚余24万吨产能待建。生产产品中的铝锭大部分直接对外销售，部分铝液及铝锭将直接供给高纯铝及铝箔坯料作为原料成为内部销售。

（2）自备电厂

位于国家级石河子经济技术开发区，毗邻电解铝产线，天瑞能源拥有6台350MW自备发电机组，年发电量能满足自身电解铝生产80%-90%的电力需求，全部用于电解铝生产，电力完全自发自用。

（3）预焙阳极生产基地

位于国家级石河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成30万吨预焙阳极碳素产线；位于南疆阿拉尔经济技术开发区，建成30万吨预焙阳极碳素产线，合计建成年产能60万吨，可以满足现有电解铝产能全部阳极碳素的需求。公司除生产普通阳极碳素外，还具备高纯铝用碳素的生产能力，产品完全自产自用。

（4）高纯铝生产基地

位于国家级石河子经济技术开发区，毗邻电解铝产线，已建成6万吨高纯铝产能，产品主要对外销售给电子光箔及航空板制造厂商。

（5）氧化铝生产基地

位于广西百色国家生态型铝产业示范基地，建成250万吨氧化铝生产线，产品主要对外销售，同时部分产品对内销售给电解铝作为原料。公司在广西已取得铝土矿资源及采矿权证，将进入实质开采阶段，同时公司将在广西及周边地区继续寻求其他资源项目收购或探矿权，继续获得更多本地资源保障。

（6）下游铝箔深加工基地

① 铝箔坯料生产线：位于石河子，利用电力、天然气等低成本能源优势将自产优质铝液直接转化为铸轧卷，节省铝锭熔铸及重熔成本，一体化成本优势非常显著，目前具备18万吨年化产能，已进入规模生产阶段。

② 铝箔深加工生产线：位于江阴，毗邻长江三角洲锂电产业聚集区，产品主要为动力电池铝箔、储能电池铝箔和食品铝箔等，一期设计产能16万吨，2025年将完成全部设备安装调试及产能爬坡。

（7）海外投资及项目

①印尼铝土矿：公司已完成PT Inti Tambang Makmur100%股份交割，间接获得三个铝土矿开采权。该等矿权位于印度尼西亚西加里曼丹省桑高区，矿区总占地面积合计约3万公顷，总勘探面积达25.90万公顷，目前正在进行三个矿区的详细勘探工作，2025年公司将逐步开展采矿作业。所产铝土矿计划用于公司印尼氧化铝项目所需原料，自产铝土矿成本相较市场价格将有较大的成本竞争优势。

②印尼氧化铝：公司境外子公司PT TIANSHAN ALUMINA INDONESIA计划投资15.56亿美元在印尼规划建设200万吨氧化铝生产线，分两期建设，其中一期100万吨被列入印尼国家战略项目清单。2025年初已取得印尼环评审批，公司正在推进征地、场平、码头等各项项目前期建设工作。

③几内亚铝土矿：目前该项目已进入生产开采阶段，所产铝土矿陆续发运回国，后续公司将逐步提升产能和运力，保障公司获得持续稳定且低成本的上游原料。

2、公司对外销售的主要产品及用途

（1）电解铝产品：主要生产A00标准铝锭，产品广泛应用于建筑、交通、电力、包装、家电等传统领域。同时随着绿色能源、环保减排的要求日益提高，在轨道交通、新能源汽车、光伏电站、风电设备等新兴产业领域也正越来越多地运用。

（2）氧化铝产品：主要生产冶金级氧化铝，产品主要用于电解铝的生产原料。

（3）高纯铝产品：主要生产含铝量为99.99%至99.996%的高纯铝，产品主要作为原料用于制造电子光箔、航空板材、高低压电解电容器、高性能导线、蓝宝石、半导体靶材等。

（4）铝箔产品：主要生产单零箔及双零箔，制作锂离子电池正极集流体和钠离子正负极集流体，以及食品包装箔材，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储能电站、户用及工商业储能、电子产品、食品加工等领域。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已制定《物资采购管理制度》、《采购合同管理制度》，生产原材料、贸易铝锭等由采购管理中心负责集中采购。电解铝生产的原材料主要是氧化铝、预焙阳极、电力；预焙阳极生产原材料主要是石油焦、煤沥青；电力生产原材料主要是煤炭，氧化铝生产的主要原材料是铝土矿、碱、石灰。上述原材料根据生产需要提前采购，采购为先款后货，价格根据合同签订时点的市场价格确定。

2、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产能和效益兼顾的原则，制定主要产品年度生产计划，并下达至生产部门。同时，公司根据年度生产计划、库存情况和生产周期，合理安排发电业务、预焙阳极的配套生产工作，提高生产效率。

3、销售模式

公司已制定《销售管理制度》、《销售合同管理制度》，电解铝产品和氧化铝产品由销售中心负责产品的对外销售。公司销售主要采用签订长单合约以及现货合约的方式进行销售。公司与客户根据实际需求确定交货地点后，电解铝以上海长江有色现货均